

114 學年度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國際貿易科、應用英語科 特色招生-書面審查 表件裝訂說明

請以報名學生為單位，依下列順序整理，並於左上角裝訂：

一、書面審查資料：

1. 書面審查評分表。(必繳)
2. 自傳與申請動機。(必須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親筆書寫，否則不予計分)(必繳)
3. 國中前五學期成績單暨獎懲記錄。(必繳)
4. 國中幹部服務證明及公共服務證明：以國中在學階段取得為主，語文、才藝、運動、志工、公共服務…皆可，以與報名科別相關的類別尤佳。(無者免附)
5. 競賽成績證明：以國中在學階段取得為主，語文、才藝、運動、…皆可，以與報名科別相關的類別尤佳。(無者免附)
6. 成果作品：以 4x6 照片貼於 A4 紙張或彩色列印輸出呈現。若能簡要說明作品介紹、心得者尤佳。(無者免附)
7. 其他有利甄選之資料。(無者免附)

二、各項資料請以 A4 紙張列印，若紙張大小超過 A4 尺寸，請摺成 A4 紙張大小並裝訂，以方便彙整和審查。

三、所繳交資料不再歸還，證書、獎狀之影印本須加蓋「就讀國中章戳」及「與正本無誤」字樣。

以上書面審查表件，請於術科測驗**114/04/12(六)**報到時繳交。

繳交時間：8:10~12:00。

繳交地點：嘉義高商圖書館大樓3樓第一會議室(考生休息室)。

114學年度-國立嘉義高商「國貿科、應英科特色招生-書面審查」評分表

嘉義高商特色招生准考證編號：_____

考生姓名：_____

資料審查(滿分100分，佔總成績30%)			
審查項目	細 項	配分	分數
多元學習表現	(1)自傳與申請動機 (必須親筆書寫，否則不予計分)	20	
	(2)國中前五學期成績單暨獎懲記錄	36	
	(3)學生幹部證明及公共服務證明	20	
	(4)競賽成績證明	10	
	(5)成果作品及其他有利甄選之資料	14	
資料審查分數小計(滿分100分)			